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14-085

##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传真方式等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重组意向书的议案》**

关联董事林俊波女士、赵伟卿先生、潘孝娜女士、虞迪锋先生按规定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 3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和表决。

**二、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参股公司新湖控股有限公司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等签署重组意向书的议案》**

关联董事林俊波女士、赵伟卿先生、潘孝娜女士、虞迪锋先生按规定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 3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和表决。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4-086 号。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三日